

#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校政教〔2021〕36号

## 关于做好2021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院部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落实我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的建设规划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》、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3年）》和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要求，现就做好2021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立项类别及数额

1. 高水平高职专业（群）。拟遴选5个高水平高职专业（群）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项目）。

2. 课堂革命典型案例。拟遴选3个课堂革命典型案例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项目）。

3. 校企双元合作开发教材。拟遴选 10 门校企双元合作开发教材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项目）。

4. 特色专业教学资源库。拟遴选 2 个专业教学资源库。

5. 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（MOOC）示范项目。不限额。

6. 精品线下开放课程。拟遴选 5 门精品线下开放课程。

7.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。不限额。

8. 校企合作实践教育基地。拟遴选 5 个校企合作实践教育基地。

9. 教学研究项目。拟遴选 12 项教学研究项目。

10.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。拟遴选 5 个教师教学创新团队。

11. 教学名师。拟遴选 2 名教学名师。

12. 教坛新秀。拟遴选 2 名教坛新秀。

13. 优秀教学管理工作。拟遴选 1 名优秀教学管理工作。

14. 教学成果奖。拟遴选 5 项教学成果奖。

15. 继续教育教学改革专题项目。拟遴选职业院校培训名师 2 名，职业院校名优团队 1 个，职业培训精品课程 3 门，职业培训教学改革项目 2 项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1. 各教学院部应高度重视，加强宣传，围绕学校重点工作和院部发展建设需求遴选项目，经教学院部初评后择优推荐。

2. 为保证项目建设质量，原则上主持在建二类及以上教育教学研究类项目 1 项或主持在建二类以下教育教学研究类项目 2 项的不得申报新的建设类项目。

3. 同一申报人申报本年度各类教育教学研究类项目不得超

过 2 项，其中，奖励类项目不得超过 1 项。已在省级、校级质量工程中立项在建的项目，不得重复申报同类型项目。

4. 项目申报形式与名称须符合《2021 年度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工程项目形式审查规范》（附件 1）要求，项目名称填写不规范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，取消参评资格。

5.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质量工程项目检查验收中，评审结论为“整改”或“撤项”的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。

6. 处室人员根据专业归口到各教学院部进行申报。各申报项目负责人按照《2021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》（附件 2）的要求填写申报书（申报指南和各类申报书请从质量工程网站通知公告栏自行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czc.kypt.chaoxing.com/>）。

### 三、报送材料和时间

教学院部申报情况汇总表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签字盖章后报送给教务处祁欣怡，申报材料电子稿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由各项目申报人通过学校质量工程管理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czc.kypt.chaoxing.com/>）自行上传，教学院部负责督促检查。

- 附件：1. 2021 年度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工程项目形式审查规范  
2. 2021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

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 
2021 年 5 月 28 日



附件 1:

## 2021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工程项目形式 审查规范

1. 高水平高职专业（群）：专业名，如：计算机应用技术；
2. 特色专业教学资源库：专业名+专业教学资源库，如：  
建设工程监理专业教学资源库；
3. 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（MOOC）和精品线下开放课程：课  
程名，如：计算机应用基础；
4. 精品线下开放课程：课程名，如：会计电算化；
5. 重点建设课程（项目化教学、案精品线下开放课程：课  
程名，如：会计电算化；例教学等）：“课程名”+项目化教学，  
或“课程名”+案例教学等，如：“汇编语言程序设计”项目化  
教学；
6.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：专业名称+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，如，  
会计学专业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；
7. 校企合作实践教育基地项目：学校名称+企业名称实践  
教育基地，如：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X 公司实践教育基地；
8. 教学成果奖转评名称不能以竞赛项目直接命名。

